#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19日,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 环能"或"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筹划子 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总体战略布局,结合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 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环科")业务发展需要,推动公司 在污泥处置领域内的技术创新、产业拓展,发挥资本市场规范治理运作及拓宽融 资渠道等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促进公司及国联环科共同发展,董事会拟授权公 司及国联环科管理层启动国联环科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

本次分拆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国联环科的控制权,不会损害公司独立上 市的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 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分拆上市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雄伟

注册资本: 109,470,852 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569133908J

注册地址:无锡市梁溪区红星路8号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7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 970, 852	58. 44%
2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8, 667, 600	17.05%
3	无锡国发开元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 500, 000	11. 42%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 332, 400	8. 53%
5	无锡宜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00, 000	4. 57%
	合计数	109, 470, 852	100. 00%

经营范围:污泥处理处置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的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市政污水污泥、自来水净水污泥和工业污水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的投资和管理;污泥脱水添加剂(不含危险化学品)、污泥处理成套设备及零部件的销售;有机废物处理(不含需专项审批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上市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152, 339. 29	82, 915. 71	54, 146. 62
负债合计	122, 634. 67	55, 893. 05	38, 814. 02
股东权益合计	29, 704. 62	27, 022. 66	15, 332. 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合计	26, 956. 83	24, 039. 28	13, 612. 00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1, 430. 47	14, 901. 94	12, 540. 51
营业利润	5, 409. 17	3, 758. 54	2, 169. 12
净利润	4, 386. 31	3, 103. 47	1, 912. 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 151. 53	2, 800. 69	1, 687. 54

#### 二、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及国联环科管理层启动本次分拆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编制上市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上市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并授权公司及国联环科管理层启动本次分拆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有利于发挥资本市场规范治理运作及拓宽融资渠道等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能够促进公司和国联环科业务的共同发展。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本次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待上市方案初步确定后,公司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审议分拆上市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启 动子公司分拆上市事项的前期筹备工作。

## 四、监事会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公司总体战略布局,能有效促进公司和国联环科的发展,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启动对子公司分拆上市事项的前期筹备工作。

#### 五、风险提示

本次分拆上市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待公司管理层完成前期筹备工作后,公司董事会还需就分拆国联环科上市是否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交易所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出决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鉴于本次事项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项目实施过程中仍然会存在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影响分拆上市筹划和决策事宜,本次分拆上市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